

瓊瑤
名著

紫貝壳續集



夜明珠



長江文藝出版社

1247.5

F9

夜明珠

芳霏



SEU 06620306

长江文艺出版社

鄂新登字05号

夜 明 珠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63号)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文字六〇三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5印张 2插页 165千字

1993年5月第1版 1993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0

ISBN 7-5354-0870-2

I · 724 定价：4.95元

内 容 提 要

台湾女作家琼瑶的《紫贝壳》牵动着亿万青年男女的心。

《夜明珠》乃《紫贝壳》的继续，这是灰色与绿色交织的故事。

小枫带着灰色荒地、冷漠天空般的心情与爸爸十二年前的情人珮青相遇。此时的珮青超凡脱俗，有着珍珠般闪光的灵魂，对落寂、无着的小枫体贴入微，唤起了小枫生活的信心。

制片厂老板彭恩聪将珮青和小枫从大山中带回台北，投身艺坛。

珮青戏中的搭档曲哲与小枫早已有夫妻之实。为了拍戏，二人在道具间酝酿感情，殊知曲哲真格动情了。珮青对小枫怎么也解释不清此事，只得找来彭恩聪一诉衷肠，得到彭的温存抚慰，感情脆弱的珮青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依人小鸟般偎进了恩聪的怀抱……

小说文字生动细腻，沁人肺腑，催人泪下。

第一章

第三次拨通了电话，听筒里传来一声低沉而厌烦的询问：“喂，谁？”

凌子的手一抖，险些再一次把电话挂了。“喂！”电话里的声音高了好些。

凌子依旧沉默着，压抑着就要控制不住的哭声。“我说——你到底是人是鬼？三番五次地打电话，又不说一个字，什么意思嘛？”凌子感到耳膜被震得隐隐生疼。她叹一口无奈的长气，把听筒从耳边移开，缓缓向机座上放去。

“喂？喂——”一个略高的女声带些焦灼不安，又满怀疑虑与期待地在向她呼叫。

“哦，妈妈……”

凌子的鼻子一酸，眼睛热辣辣的，马上有两泓泪水夺眶而出了。

“你，”母亲在试探地问，“你是……”“妈，”她再也控制不住自己，情不自禁地脱口大叫，“妈……”

“天！真的是你吗？我的女儿……”

“是的，是我呀，妈！”

电话里好一会没有声音。凌子怔怔的，握着听筒的手颓然垂下来，失措地看看它，又把它使劲往耳朵上贴，终于捕捉到一丝拼命压抑着的抽泣声。

“妈，你在听吗？妈——”

“我在听，孩子，在听……”

母亲的手显然不再捂住话筒，她的呜咽声便非常清晰而沉重地传了过来。

凌子的心愈发痛了，对家的依恋和对亲人的思念如潮般激荡在心头。

“妈，你好吗？爸跟弟弟……也好吗？”她哽咽着，断断续续地说，“我，好想你们，也……好想……回家……”

“真的吗？”母亲立刻停止了哭泣，激动地大叫，“那你干嘛还不马上回来？告诉妈，你现在哪里？我要去接你——对，还有你爸爸，我们要马上把你接回家来——呃，你等等，你爸要和你说话，你……”

“不，不用了，妈。我要撂了，再见，妈妈，再见……”

凌子象握着千斤重担，很费劲地把听筒慢慢放回了机座。她沉重地低着头，卷曲的短发散乱地垂下来，遮住了苍白的面颊；两只呆滞无神的眼睛宛若就要被送上祭台的羔羊一样，迷茫而又悲哀。

良久，她抬起头，把目光投向小书桌，那里摆放着一架小小的银质镜柜，里面镶着一张全家照——

照片上的一家人相互依偎在一起，显得多么温馨而幸福呵。看，父亲在笑，笑得持重而温和，充满了父辈的慈爱与亲

情；母亲也在笑，笑得明快而深切，洋溢着母性的温婉和柔情；两个孩子更在笑，笑得天真而烂漫，显示出童稚的欢乐与调皮。如今，这种美满的家庭氛围所营造出来的人世间最普通，也最崇高的情爱，都到哪里去了？沐浴在这种幸福和无忧中，又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哦，过早消逝的童年，过早消逝的快乐，过早消逝的美好时光与岁月……

应该感谢生活的严酷吗？

如果没有那份亲人间的冷漠，怎么会造就出自己独立的个性？如果没有那种情感上的煎熬，怎么可以磨炼出自己刚强的毅志？如果没有那些心灵上的创伤，怎么能够培养出自己坚韧的性格？如果没有那一切磨难，自己又怎么可以成为一个明星？

可是，才刚满二十岁的小明星，还没有光照中天，去与日月争辉，难道就要——陨落了么？

她把含泪的目光投到迎面的墙上，一张巨大的艺术照片位置中央。照片上的她，冷漠中含着冷傲，冷静里带些冷僻，冷丽中透出冷峻，就这样含着一股冷冷的笑，是如此冷若冰霜，冷气逼人。她为自己起的艺名就叫凌子——柱倒挂绝崖，带着尖刃与利齿的——冰！

两年前，为着爱对她的吸引，为着她对爱的渴求，她冲出自己那个冷冰冰的家，被溶化在爱的怀抱里，成为一泓柔情的水。可现在，爱的热情减退了，爱的烈焰熄灭了，于是，温婉的柔水重又结成了寒冷的坚冰。

曲哲沮丧了；
曲哲懊悔了；

曲哲回心转意，重新回到那小小的公寓，要和已经跟他同居了两年的凌子重归于好。然而，他来得太迟了。

走进曾经盛满他们温情和爱的幸福的暖巢，迎接他的不再是凌子明媚的笑容，而是满屋子的清冷与凄凉。没有任何迹象，没有任何说明，他的心里一下子就意识到了——凌子走了。这个念头只一闪，他就顿时感到浑身冰冷，那股彻骨的寒意立刻凉透了他的心。

凌子说过的，她早已没有了家，没有了亲人，这套小小的住宅，就是她赖以生存、躲避人间所有烦恼，享受人生最大快乐的圣地。而如今，她离开了这里，还会到哪里去寻找一块立身之地，去安歇她倍受创伤的心呢？

根本就丝毫也不抱什么希望地，他开始打电话。凌子离家出走后便割断了与过去生活的所有联系，所以她的朋友，也都全是他的朋友，他挨个询问了他们，最后带着对自己判断正确而感到的一种莫名的满足与颓丧，拨通了凌子父母家的电话。

然而，当他听到对方拿起电话的声音时，又象触电般把听筒疾速地甩回机座，放弃了这最后一次徒劳的询问。

他太了解凌子，知道她虽然一时一刻都没有忘记过她的家庭和亲人，但在这种情况之下，她死也不会逃回到她好不容易才逃出的那个让她感到畏惧的家里去的。

天哪，死……？

他不知自己为什么会用到这句凌子对他说过的话。

“死也不会？……”

他不禁打个寒战，紧张得透不过气来，感到自己快要窒息过去了。

这时，电话铃突如其来地响了，他吓得心里一阵惊跳，惧怕得不敢伸手去接，唯恐是警察局或什么急救中心打来的、向他报告凌子或死或伤的消息。

他强自镇定了一下自己的情绪，战兢兢地伸出手，颤抖抖地抓起了听筒。

“喂，你哪里？”

“曲哲先生吗？我是本年度金马奖评选委员会，”一个女人压低得让人难以辨别的声音——“现在我荣幸地通知阁下，你被评为本届的影帝了。”

曲哲恼极了：“喂！你到底是谁？开什么玩笑！”

“哈哈哈……”

一阵甜腻而放肆的大笑，穿入他的耳膜。曲哲听出来了，是邓婉丽在拿他调笑。刚才，他正是从她的香闺里逃出来找凌子的。

“怎么，连我的声音都听不出来了么？”邓婉丽的语气越发柔媚诱人了，“你可真——见忘呵。昨晚……”

“对不起，”他慌忙打断她，“你找我有什么事？请快些讲，我很忙的。”

“你——忙——吗？”邓婉丽每吐一个字，都有意地拖长，“我确实不敢多占——你的时间。不过我现在打这个电话，可并不是找你这个大众情人的哟。”

“那么你找谁？”曲哲忍不住反唇相讥道，“如果你是找你情人大众中的某一个而拨错了电话，我可要挂了。”

“不要嘛，我是”——赶紧加快说话频率，“找凌子的。怎么样，电话没有打错吧？”

“没错，”曲哲忍耐地控制住内心的不耐烦，“不过她这会不在家里。”

“家？”邓婉丽声音顿时酸溜溜的，“谁的家呀？你的？她的？你们两人的？我没听说你跟她结婚了呀？”

曲哲一甩手把电话撂了。

没过十秒钟，电话铃又不依不饶地响起来。

曲哲很清楚，邓婉丽不逼他把自己的话听完，是不会善罢干休的。几年的明星生活，除了养成她种种坏习惯以外，还被大家惯成了这种霸道专横的作风。如果拒不接电话，她会在下次碰到他的时候，不管当着多少人，也不论什么场合，都要把她想说的话说出来。所以，既使他再不情愿，也还得把电话抓起来，除此之外，他别无选择。

“好啦！”他冲着电话恨声道，“还有什么话，你都快些说出来！”

“哈——”胜利的笑声，“总算你还知趣！其实呢，这话我本想对你说的，”邓婉丽的声音又轻柔而甜腻了，“我只是想告诉凌子一声，你已经从我这里离开了，让她宝贝你些，拴牢了你。如果你再从她身边离开，她可不能怪我了呀。这话你可以转告她吗？”

“你……”曲哲恨极大骂，“你这个魔鬼！贱妇！”

“是的，我是魔鬼。可是我贱吗？不，先生，我的身价可贵着呢，你忘了，你的钻石戒指在我手上哪。哈……”

带着一串得意的嘲笑，邓婉丽把电话挂了。曲哲却仍把听筒紧握在手里，在那似乎还在耳边缭绕不止的狂笑里，陷入了深深的怅惘与悔恨之中……

三

凌子把自己裹在那套她最喜欢的白纱套裙里，飘忽而又虚幻，不真实得就象一个神话中可浮云飞天，又能隐身遁形的仙子。只是她虽有那股超凡脱俗、纤尘不染的气质，却不能够象仙人那样无忧无虑，更不能不受凡间俗事的困扰。

一个忧郁的精灵！

一个伤感的仙子！

一个绝望的女神！

一个——不知置身何处的幽魂！

当她走出家门的时候，还注意到立刻戴上副墨镜，防止被人认出来。

她迈着茫然的步子，一路走一路看，目光在黑镜片后疲惫地闪动着，发现这世界依然如此热闹而快活，心里便涌上一股难言的悲愴。

她多想像这街上每一个欢乐的女人那样，有一个温暖幸福的家，有一份温馨甜蜜的感情，有一个温柔体贴的丈夫，还有一群天真可爱的孩子。

然而……

“不许睁眼，不许偷看！”

曲哲一边牵着她的手往前走，一边不停地提醒她。

她紧闭着眼睛，脸上笑咪咪的，高一脚低一脚，探索着向前迈着步子。在上楼梯时，曲哲伸手揽住她的腰肢，她便信赖地将自己的全身交付在他怀里，那脚步顿时迈得非常充实而稳定。

本来，曲哲要一直把她抱到房里去的，她不许，怕楼里进出的人看见，怪难为情的。

“好了，到了——先别看！”

当曲哲停下来，她便也依偎着他站住，刚要自动解除闭眼的禁令，又被曲哲一声断喝吓得把眼帘更使劲地闭住了。

她听着曲哲将钥匙插进锁孔的声音，听着屋门被“吱”地一声推开，然后被动地由他牵引着迈进屋子，踩着一片柔软的地毯，又向前走了几步，随他停住，他便放开了她的手，发出一声得意而炫惑的大叫：“凌子，看！”

她如蒙赦令，倏然间睁开了眼睛。

——哇，一间好美好美的小客厅！

他们脚踩着的地，头顶上的灯，四周围的墙，墙上洞开的窗，窗上垂悬的帘，以及满屋所有的陈设，都是淡黄色的。这暖融融的格调，暖融融的氛围，都在茶几上那只黑色花瓶和插在里面的那两枝红色玫瑰花的点缀下，洋溢出无尽的活力与爱意。

“这是……我的家？”

她把目光转向曲哲，眼睛里流露出掺着疑虑的惊喜和感动。

“不，不是你的家。”

曲哲神色严肃，一口否定。

她的目光霎时黯然无色，脸上满是失望、伤感与痛楚，还

有一丝被耍笑的屈辱。

“那你，干嘛要带我到这里来？”

曲哲饶有兴味地欣赏着她的失意，眼里闪过一丝狡黠的笑容。

“因为这里是——”他故意慢吞吞地拖长声音，把嘴凑到凌子耳边，吻一下她的耳垂，低而有力地说，“我、们、的、家！”

“哦……看你！”

她心头一热，眼睛湿润了。她深吸一口气，轻轻推他一下，掩饰自己说：“别理我，我累了，要歇一歇。”

她一扭身，要向沙发上坐下去。

“噢，别！”曲哲一把拽住她，“你还没有去看一看我们的卧室呢。”

他故意强调出“我们的卧室”这几个字，把它们说得有意很重。

她又羞又气，感到脸也红了，又是撒娇又是要赖地就势将头伏在他怀里，粘着不肯到卧室里去。

曲哲拖着她，几步来到卧室门前，伸手推开门，不由分说就向里走。她感到自己被他紧紧拥裹着，往前只一倾，随后听到“砰”的一声，悄悄扭脸一看，自己已经稀里糊涂地同他一起站在卧室的床边了。

她的心激跳起来，迷惘在他温柔的怀抱里。

他托起她的面颊，他们对视着，彼此的目光在对方脸上深情地凝望。猛然间，他们不约而同地张开双臂，互相紧紧拥抱在一起。

——她，醉了……

仿佛一轮如火的骄阳融化了冰封的雪山，她冻结的心里

开始流淌出爱的温泉。在那泉水流过的地方，草儿开始泛绿，花儿开始吐蕊，它们转达给她一种新颖、清奇的春的消息。于是，一片羞色，一抹嫣红，涂艳了她姣美的面颊，使她浑身萌发出一种隐秘的渴望，升腾起一缕爱的希冀。她象一朵带露的鲜花，在暖风里无声地、战栗地、慢慢地开放着，融化在阳光与春风里……

她弄不清楚她是得到了曲哲，还是失去了她自己。在曲哲的款款情语与温柔体贴里，她感到了快乐和安慰。她最喜欢曲哲在她耳边不停地叫着：“我的妻子，我的好娇好美，好可爱的小妻子哟……”这个陌生的称谓让她心悸，让她脸红，又让她感到一种甜蜜，一种温馨，一种自豪和满足。然而，她又在这幸福与陶醉中觉得似乎还存在着一些缺憾。一种——叫她心里发虚、发飘，感到极不踏实的畏缩心理。

是了，她终于意识到，这是因为虽然他们俩人已经是事实上的夫妻了，可却既没有登记注册，又没有举行婚礼，就这样糊里糊涂地住在一起，能算“夫妻”吗？

“哲，我们结婚好不好？”带着一些焦虑和渴望，她说，“我不要求讲什么排场或仪式，我只要一个婚礼，哪怕规模小小的，只要去教堂，请一个神父为我们主婚。那么，我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新娘子了。”

“不，小傻瓜。”曲哲伸手在她小巧的鼻子上刮了一下，语气亲密，但很冷静，也很果决，“我们不可以结婚的。”

“你说什么？”

她懵了，几乎怀疑自己的耳朵出了毛病，要不，就是曲哲在同她开玩笑。可看他那满脸严肃的样子，也不象呀。

“听我讲，凌子。”曲哲把她搂在怀里，柔情地吻她一下，耐心解释道，“并不是我不想同你结婚，可是你知道，在娱乐圈里，很忌讳这个的。我呢，一向是以饰演未婚情人而走红，自然不宜过早结婚，破坏观众心目中的银幕形象。而你，刚刚进入影视界，又还这么年轻，更不能被一个婚姻束住，从此失去视你为纯情少女的影迷们。”他停了停，仿佛早经过了深思熟虑，非常地胸有成竹，“我想，反正我们彼此真心相爱，又何必在乎那些形式上的东西呢？对于我来说，无论举不举行婚礼，有没有注册登记，你都是我的太太，我也是你的先生。所以，虽然我们现在只能秘密地结合在一起，但这并不影响我们共享爱的甜蜜和芬芳，你说是不是呢？”

凌子早就听说过很多走红的歌星影星，为了保持歌迷影迷对他们的崇拜和喜爱，不敢轻易谈及婚嫁。只是她没有想到，这种事情也会出在自己身上。虽然她极不愿意让自己的婚姻与爱情蒙上一层密而不宣的阴影，可是为了事业和前途，她还能说什么呢？

曲哲见她一直沉吟不语，便很郑重地从手上摘下了那个钻石戒指。

“这样好不好？”他拉起她的手，把戒指送到她手心里。“你把它收下来，作为我们实际上已经结婚的见证。这是当初我父亲给我母亲的定婚之物。母亲去世前把它留给我，嘱咐我将来当作礼物送给她的儿媳妇。现在，我就代我母亲请你把它收下来。”

“呵——不，”她长长吐出一口气，“不必了。你说得很对，只要我们真心相爱，又何必在乎那些形式呢？”她从手心里捏起戒指，又套回到曲哲的无名指上，“这个，你还是先戴着吧，

如果你一定要送我，就等我们能够正式结婚，我真正做了曲家媳妇的那一天。”

“哦，凌子！”曲哲又一次把她紧紧搂在怀里，动情地说，“谢谢你对我的信任和理解。我真的好爱你，今生今世只爱定了你一个人。相信我，亲爱的，等到我们双双在事业上取得最大成功之后，我一定会给你一个世界上最豪华、最隆重的婚礼，让你做世界上最美丽、最幸福的新娘子！”

她笑了，那甜蜜的笑容隐住了眼底的一抹忧戚。

“假如——”她将头抵在怀里，轻轻说，“假如要让我在婚礼和你当中去选一个的话，我宁肯放弃婚礼，放弃豪华和隆重，只愿永远拥有一个现在的你……”

“嘘！”曲哲禁止她胡说，大声地、宣誓般高声道，“我的好凌子，我的好太太，将来你不光会有一个我和我们两个人的婚礼，你一切都会有，都会有的！因为，只要有可能，我会送给你整个世界。”

.....

“我什么都会有，都会有吗？”

凌子继续在街上走着，她的眼睛里已经涌满泪水，在这层泪雾的遮隐下，看起什么来都是迷迷蒙蒙的，她的心，也象这视线一样，模糊而又迷茫。

或者，曲哲从来就没有真正爱过自己，也没有打算同自己结婚。什么为了事业、前途呵，根本就是一个借口。否则，他怎么会离开自己去同别的女人在一起？

凌子心里好乱，她突然感到生活的本身，就和这周围的一切一样，都是那么混乱而又复杂，那么让人讨厌，让人心烦，让

人……哦，只有清风，还是这样悠闲自在，潇潇洒洒地在人群中穿来过往，不受任何的束缚和阻挡。她真想把自己也变成一股风，无牵无挂地腾身而去，离开这个充满欺骗、充满狡诈、充满邪恶的世界！

但是，她毕竟不是风，想要轻松地离开这个世界，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更何况，她不是普通人，一个惹人注意的女明星，既使选择了死，也要比旁人多费些周折，因为她不想在自己的灵魂离开这个世界之后，她的躯体还要被曝光于世人面前，成为人们茶余饭后闲谈的资料，或被宣传机构去大肆渲染。

最近，不是有报道说她是一个很神秘的女人吗？那么好吧，神秘的女明星将神秘地从生活中失踪，去寻一块神秘的净土，将自己投向另一个神秘的世界……

第二章

四

送走孩子们，柳杉悄悄返回当作教室的柳家祠堂大殿里。林隐老师已经开始在给怜儿补课，那孩子蓬着一头有些天然卷曲的短发，不时把脑袋晃来晃去的，要不就扭几下身子，使小凳子在她身下“吱吱”作响，发出长短不同的节奏。

“汪若莲！”林老师叫着她为孩子取的学名，柔和亲切的面